



109 年 1 月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事室編製

「人事服務電子報」（簡稱人事 e 報），內容涵蓋、教職員喜訊、每月新知、法令宣導、人事動態、環保節能、生活知識、各類活動訊息等。各單位如有須同仁瞭解事項，都可透過本報轉知，本報為溝通之橋樑，每月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全體同仁參考，如有任何訊息，歡迎來信提供及指教。（來信信箱：personel@nfu.edu.tw）

壹、每月新知

- 一、農曆春節將至，請加強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教育部與所屬機關學校之公務員及教師廉政倫理規範」，並落實登錄作業，請查照。（本校 109 年 1 月 14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90000386 號書函）。
- 二、請各機關（構）、學校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下稱本法）第 11 條規定，彙整貴機關（構）學校公職人員迴避情形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本校 108 年 12 月 25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80014159 號書函）。

貳、法規訂定或修正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4 日以臺教學（三）字第 1080162495B 號令修正發布，請查照。（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2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80162495F 號函）。

參、人事法令宣導

待遇福利、退休撫卹、公保健保、文康活動：

為配合衛生福利部「第四期國家癌症防治計畫(108-112 年)」，請協助向所屬公務人員宣導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業將四癌篩檢列為檢查項目，請查照。（本校 109 年 1 月 7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90000141 號書函）。

肆、人事動態

異動情形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生效日期	備註
到職	人事室	組員	蕭靜儀	108.12.26	考試分發

到職	主計室	主任	蔡素枝	108.12.27	
到職	學生事務處 服務學習組	專案助理	楊緒滌	109.01.02	
到職	教務處	專案助理	鍾佳純	109.01.06	
到職	教務處	專案助理	藍勻楨	109.01.07	
調任	學生事務處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專業輔導人員	陳顥宇	109.01.06	原為生活輔導組
留職停薪	學生事務處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諮商師	蔡佩珊	109.01.02	109.1.2 ~109.7.1 留職停薪
退休	休閒遊憩系	教授	侯錦雄	109.02.01	
離職	教務處 綜合教務組	專案助理	盧妤璇	109.01.01	
離職	休閒遊憩系	研究組員	魏崇軒	1090101	
離職	農檢中心	研究副工程師	陳民軒	1090101	
離職	智能機械與智慧 製造研究中心	研究工程員	林文乾	1090101	
離職	生物科技系	研究副管理師	李妮欣	1090101	
離職	多媒體設計系	研究佐理員	周家玄	1090113	

一、宣導事項：智慧財產權 Q&A

1. 網路上常見許多標榜「免費」的圖庫網站，這些網站的圖片真的可以利用嗎？

A1：

網路上的圖片如果符合著作之保護要件，包括「原創性」（非抄襲他人之著作）及「創作性」（符合一定之創作高度），即屬受著作權法保護的「美術著作」，原則上都要取得授權才能使用。如果要利用標榜「免費」的圖庫網站時，由於有些「免費」圖庫不一定都是由圖片的著作權人設立，建議使用前還是要先確認該圖庫是否有取得合法授權，並依照各該圖片標示可授權利用的範圍、條件（例如非商業、不得改作等）利用，避免使用到未經授權的圖片，或逾越授權範圍而發生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況。當然也可以直接向合法的圖庫公司購買圖片或參考創用 CC 授權的圖片依其授權範圍利用，即無侵權之疑慮。

以上資料摘自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智慧財產權 1 月刊

更多相關訊息可連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https://goo.gl/kkJPZV>)

2. 擷取動畫及新聞內容作為個人創作之政令宣導影片片段，是否符合合理使用？

A2：

著作權法第 52 條所稱「引用」，以有自己的著作為前提，且被引用之內容應與自己之著作相關，如果自己的創作僅小部分，大部分內容均係他人著作，或所引用之著作與自己的創作無關，恐與「引用」之要件不符。再者，是否在「合理範圍」內引用，應一併綜合參考著作權法第 65 條第 2 項的各要素，除了「利用目的」以外，尚包括「著作的性質」、「所利用的質量及在整個著作所占之比例」、「利用結果對於著作潛在市場於現在價值之影響等等」，雖然您的利用目的是出於非營利，但並非等同當然可主張合理使用，究竟是否能夠主張合理使用仍必須由司法機關依照具體個案的情況來判斷，無法於事前一概而論，故建議仍先取得權利人同意為宜，以免未來遭控侵權。

【威律法律事務所所長/主持律師 周逸濱 解答】

以上資料摘自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原創我挺你 FB

更多相關訊息可連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原創我挺你

二、個資暨資安宣導

1. 政策宣導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通安全管理政策』

<https://nfucc.nfu.edu.tw/zh/nfu-pims/isms-01>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

<https://www.nfu.edu.tw/images/IMS-M-003.pdf>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

2. 新聞快遞

(1) Windows 7正式終止支援 十月換 Office 2010停止更新

十年前發表的 Windows 7 正式終止支援，自 2020 年 1 月 14 日之後，若電腦依然使用 Windows 7 作業系統，將不會再收到技術支援、安全性更新或修正程式，還念舊不想放棄的使用者可以繼續在電腦上執行使用 Windows 7，但面對病毒入侵、網路攻擊、資料外洩等資安威脅，可能會無法擁有最完整的防護。

雖然可以透過升級來擁有最新的 Windows 10，大部分的應用程式也依舊可以在 Windows 7 上運行，但微軟官方建議「體驗 Windows 10 的最佳方式是使用新電腦。雖然在舊版裝置上安裝 Windows 10 是可行的，但我們不建議這麼做。」微軟也提供使用者下載 OneDrive 雲端儲存服務與 Microsoft Edge 瀏覽器的方法，輕鬆透過雲端的方式將舊電腦上的各種檔案與「我的最愛」捷徑無痛轉換到新電腦上。

儘管目前已經不再支援 Windows 7，但直到 2023 年 1 月以前，微軟將持續為在 Windows 7 裝置上運作的 Office 365 專業增強版提供安全更新。而下一個即將終止提供安全更新或技術支援的產品將是與 Windows 7 同一年推出的 Office 2010，建議在今年 10 月 13 日前盡快轉換為可以跨電腦、行動裝置使用的 Office 365。

資料來源：聯合新聞網 <https://udn.com/news/story/7270/4291913>

(2) 【2020十大資安趨勢10：資安人才】培育學校生根有成，資安人才與產業接軌是關鍵

教育部除了培育資安人才的計畫持續進行，在 2019 年度更鼓勵四所大專院校，成立五個資安碩士學程，持續深化資安人才育成。然而，儘管學校資安人才培育有成，該如何讓資安人才順利和產業接軌，並提高資安研訓院的人才培訓能量，才是生生不息的關鍵。

目前臺灣在教育體系已有完善的資安人才培育計畫，包括：針對資安菁英人才的 AIS3，針對高中職學生的「高中職資安研習營」，以及結合大學教師、邀請資安圈業師擔任導師的「臺灣好厲害」計畫，甚至和韓國、日本及新加坡合作的國際資安教育聯盟。

蔡英文指出，國安會和行政院目前正在研擬 2021 年～2025 年的「資安即國安 2.0 戰略」，其中便規畫成立資安研訓院，提高資安人才的培訓能量，也同時要開發資安產業創新技術，並鞏固資訊安全，打造臺灣成為堅韌資安之國。

不過，每個產業對於資安都有不同的資安需求，如何讓產業對於資安的需求被看到也很重要，例如，經濟部透過開放半導體中心等重要場域，主要目的就是希望可以藉由培育製造業最需要的工業控制資安人才，同時，搭配資安研訓院的開設，揭下來，就可以進一步訂定短、中、長期目標，養成關鍵基礎設施資安人才。

資料來源：iThome <https://www.ithome.com.tw/news/135182>

(3) 2020年啟動個資法修法後公務機關將面對的挑戰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近日舉行的「2019 年終記者會」中明確提出將於 2020 年啟動「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法作業，並成立「個人資料保護專責機構」，希望能在 2020 年獲得歐盟 GDPR 適足性認定，讓臺灣境內企業能自由與歐盟進行個人資料跨境傳輸，以降低企業的營運成本，更提高企業的競爭力。但「個人資料法」修法必須考慮許多議題，包括如何訂定公務機

關與非公務機關一致性的規範、如何更加明確區分個資蒐集、處理與利用行為的定義，當然，個資侵害通知時效要求與通報機制等，都是相當大的挑戰，也因為「個人資料保護法」涉及的層面非常廣泛，對於政府機關、企業都將帶來一定的衝擊

目前個資法對於公務機關與非公務機關之要求不同，未來，無論是企業或是公務機關，都必須符合一致性的法規要求，合理的使用涉及隱私的資訊，而公務機關因施政需求，必須公告許多資訊，因此將面對更多的挑戰，必須謹慎應對，以與國際接軌，並創造優越的競爭環境與優勢。

資料來源：資安人

https://www.informationsecurity.com.tw/article/article_detail.aspx?tv=11&aid=8778

(4)立專法保證政府開放資料品質，國發會揭臺灣首部開放資料法草案推動時程和方向

國發會今年工作目標包括制定開放資料專法草案，並推動個資法修正草案、個資保護獨立機關組織法，以爭取在今年通過 GDPR 適足性認定。

由於國內首次制定開放資料專法，國發會邀請專家參加座談會，蒐集他們對開放資料專法研擬方向的意見，由專家針對立法相關議題表達看法，座談會討論的議題包括專法的型態與規範主體，臺灣現為行政命令，美國採取成文法規，歐盟則是指令，日本及韓國則是政策指引。其次是資料的品質與類型，需要規範資料的可取得、機器可讀及格式。

之前國內的個資法主政機關為法務部，前年已移到國發會，為了 GDPR 適足性認定的取得，國發會以任務編組方式成立個資保護辦公室，但陳美伶指出，由於歐盟要求一定要由專責機關負責，獨立且不受政治干擾，將制定個資保護獨立機關組織法草案，未來設立獨立機關，其位階可能為三級獨立機關，負責評議個資爭議。

國發會官員補充說明，按 GDPR 的規定，至少一個獨立公務機關監督 GDPR 適用，而我國個資法規定則是分散式管理，由各中央事業主管機關執行檢查、糾正、裁罰權。未來我國將設立獨立機關，將現行個資法裡的分散管理，也就是各中央事業主管機關的監督權改為集中，由個資保護獨立機關負責。

和個人資料有關，國發會在智慧政府行動方案中提出數位服務個人化（My Data）子計畫，讓個人攜帶自己資料，未來在個人同意授權下，開放政府機關或民間企業使用個人資料，保障個人隱私之外，也彰顯個人對資料的所有權，還能打破個人資料分散各個機關組織，因個資不流通導致服務申請上的不便。

目前健保署測試中的健康存摺即是 My Data 的概念。陳美伶表示，不一定是政府的資料，民眾也能將自己的個人資料放在 MyData 的資料雲，在技術面上讓每個人自己擁有資料、攜帶使用，申辦服務不需再填寫資料。現在國發會正在規劃中，今年將會試辦。

資料來源：iThome <https://www.ithome.com.tw/news/135213>

3. 公務郵件

(1)109年2月3日(星期一)起原電子郵件系統(Gmail 信箱)，系統停止所有服務。

(2)公務電子郵件系統常見問題，請參閱：<https://mail.nfu.edu.tw/FAQ.html>